

彰化縣 111 學年度縣長盃運動攀登錦標賽競賽規程

- 1、宗旨：為推廣全民攀岩運動，發展健康休閒娛樂，培養學生與民眾健全體魄，深度活化並永續發展泰山體驗營，特舉辦攀岩比賽。並以此提供一個可供共同參與及觀摩學習的競技舞台，希望能增進攀岩運動風氣並增加民眾對於攀岩的接觸進而愛好的機會，以期促成更多運動攀登人口之參與。
- 2、依據：本府 111 年 月 日，府教體字第 111 號奉核辦理。
- 3、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 4、承辦單位：彰化縣立二水國中
- 5、協辦單位：彰化二水泰山體驗營
- 6、競賽日期：111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六）
- 7、競賽地點：二水泰山體驗營區攀岩場（位於二水國中校內）
- 8、競賽分組：
 - (一) 國小 1~4 年級男生組
 國小 1~4 年級女生組
 - (二) 國小五、六年級男生組
 國小五、六年級女生組
 - (三) 國中男生組
 國中女生組
 - (四) 高中男生組
 高中女生組
- 9、參加資格：
 - (1) 學籍：參加單位之比賽選手，以各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即代表學校就學，現仍在學者為限。
 - (2) 組隊：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賽。
 - (3) 報名費：由彰化縣政府全額補助。
- 10、比賽方式、規則說明：
 - (1) 依據國際運動攀登技術手冊。
 - (2) 本縣比賽方式採難度賽攀登方式。
 - (3) 每位選手以計時方式攀爬 A、B 兩條路線，依兩條路線之比賽高度和攀登時間的加總來判定成績。
 - (4) 由於比賽路線難度較高，強烈建議參加選手需具有攀岩經驗，如無個人裝備可由大會提供。（比賽現場提供吊帶、岩鞋供選手使用，但不保證符合個人身材尺寸，比賽過程禁止赤足攀登。）

- (5) 選手均應遵守規則，服從裁判之判決，裁判有停止其比賽之權利。
- (6) 凡比賽發生非規則或本規程無明文規定之問題，則由裁判委員會決定之，其裁決為最終決議。
- (7) 選手技術會議時，如選手個人之因素，會影響到其他選手公平性時，選手個人需在技術會議時由本人或教練提出討論，由該場之選手、裁判及相關人員共同決議。

11、計分方法：

各組錄取前一至八名頒發獎品、獎狀(*參閱備註七)，前三名另有獎牌，依各組實際報名人數敘獎。

第一名 10 分，第二名 8 分，第三名 6 分，第四名 5 分，
第五名 4 分，第六名 3 分，第七名 2 分，第八名 1 分。

- #### 12、團體積分：
- (1) 團體總錦標依敘獎選手積分加總，取前三名頒發獎盃。
 - (2) 頒獎典禮：全部賽程結束隨即舉行。

13、競賽報名人數：

- (1) 比賽參加總人數以 80 名為原則。
- (2) 各校每組選手最多可報名四位選手，在地二水國中最多六名。
- (3) 若因比賽人數不足 80 名，則視情況開放各校增加選手名額。(按團體報名表之名單順序、個人報名表送件之先後順序遞補)

14、交通方式：

搭乘火車可於二水火車站轉乘集集線 8:00 往車埕，於源泉站下車，走路約 15 分鐘可至二水國中。(回程可搭乘 16:25 源泉站往二水火車站) 單程票價 15 元。

開車可走 141 縣道南下即可到達二水鄉、海線可走 152 縣道，到二水鄉之後，往名間方向開(員集路)，就會看到二水國中指示牌。

15、報到時間：111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六)上午 08:00~08:30

16、報名規定：

- (1) 報名截止日期：自公告日起至 111 年 9 月 30 日(五)中午 12:00。
- (2) 報名方式：本次競賽高中、國中、小學校僅接受縣內各級學校統籌報名，不受理其他及各道館教練自行報名。
- (3) 欲報名之選手請先填寫個人報名表，帶隊領隊老師、教練請彙整所屬團體之個人報名表後填寫團體報名表，一併送交大會完成報名手續。
- (4) 填寫團體報名表時請依照選手實力考量依序排列，大會將依報名情形決定最終參賽團體人數，故請評估後填寫之。
- (5) 個人報名：選手填寫個人報名表(個人報名不併入團體成績)
- (6) 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 (7) 將上述團體或個人報名表傳真至：04-8792517 或郵寄至 530 彰化縣二水鄉月眉巷 13 號二水泰山體驗營區收，完成報名手續後承辦單位會

回覆確認 (04-8794848, 0921766955, es0104@chc.edu.tw, 石先生)
(8) 如欲取消參賽請務必在比賽前五天告知。

17、保險：比賽場地由承辦單位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及活動險，凡報名選手之往來交通保險及人身險由所屬學校團體及個人自行辦理保險。

18、競賽流程：

10/29 (六)	賽程
08:00-08:30	選手報到
08:30-08:50	開幕
08:50-09:00	技術會議、示範攀登
09:00-15:00	各組進行比賽
15:20-16:00	頒獎典禮

註：主辦單位將視實際報名人數，調整賽程、組別及時間，實際時間依現場比賽場地公告為準。

19、參賽注意事項：

- (1) 場地近山區，請著長袖運動服裝，並自備防蚊液，以免蚊蟲叮咬，以學校單位報名者請盡量穿著貴校運動服。
 - (2) 相關攀岩活動資料與訊息請至泰山體驗營部落格網站（網址：http://blog.xuite.net/erhshui_explore/climbing）查詢
 - (3) 如因天候不佳，需延期辦理者，將於活動前另行通知，請報名參加人員密切注意。
 - (4) 午餐請自理，或可由大會代訂便當（請自備餐具，不提供免洗碗筷）。
 - (5) 校園營區備有飲水機，為響應環保請自備水杯、水瓶盛取。
 - (6) 有關 111 學年度縣長盃各項錦標賽是否列入本縣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競賽成績」項目積分採計類別，須經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推動小組研議認可，將依會議結果，請自行登入網頁查詢：
<http://www.12basic.chc.edu.tw/ad01.asp>。
 - (7) 為配合 12 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記分方式，各單項比賽建議錄取名額如下：2 至 3 人(隊)取 1 名；4 至 5 人(隊)取 2 名；6 至 7 人(隊)取 3 名，往後依此類推，每增加 2 人(隊)則增加錄取 1 名，至多錄取 8 名。
- 20、鑒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大會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教育部等單位公告之相關防疫規定做好防護措施及相關人員健康管理，請參賽選手、教練、裁判配合賽事防疫措施，於賽前繳交自主健康聲明書及當日參賽名冊，如有呼吸道症狀者請勿參賽，與會人員於賽會期間全程配戴口罩（選手參賽時可取下口罩），保持社交距離，以保障賽事安全。另賽會防疫措施將配合中央與彰化縣政府規定滾動修正。
- 21、請各校惠予本次賽事工作人員、學生及帶隊參賽之教師核予公（差）假辦理。

彰化縣 111 學年度縣長盃運動攀登錦標賽

團體報名表(請學校領隊、教練彙整填寫)

*各參賽選手請填寫「個人報名表」。

團體名稱：					
電話：		地址：			
領隊：		連絡電話：			
教練：		連絡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午餐自理					
<input type="checkbox"/> 須代訂餐：葷 份，素 份。(請自備餐具，恕不提供免洗碗筷)					
組別	姓名	備註	組別	姓名	備註

- 1、欲團體報名者(團體單位限學校)，請填寫團體報名表，但團體名冊中各參賽選手成員需另填寫個人報名表。
- 2、填寫時請依照選手參加先後考量依序排列，每組最多四名為正選，大會將依報名情形決定參賽團體人數，故請評估後填寫之。
- 3、須代訂餐者請於當天繳交費用(一份 60 元)

彰化縣 111 學年度縣長盃運動攀登錦標賽

個人報名表（請自行複製多份）

- *報名組別：國小男子組 1-4 年級 5-6 年級
國小女子組 1-4 年級 5-6 年級
國中男子組
國中女子組
社會男子組(高中職以上之男子均可參加)
社會女子組(高中職以上之女子均可參加)

姓 名：_____ 身份證字號：_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血型：A B O AB 身高：_____公分

就讀學校：_____

通訊住址：_____

連絡電話：_____ 行動電話：_____

電子信箱：_____

緊急事故聯絡人：_____ 緊急聯絡電話：_____

不須訂餐

以團體報名訂餐（已選團體訂餐者，以下代訂餐勿填）

個人須代訂餐，葷*數量（ ） 素*數量（ ） [恕不提供免洗碗筷]

聲明：本人自願參加彰化縣 111 學年度縣長盃運動攀登錦標賽，並已詳細閱讀並充分瞭解以下事項：

攀登比賽具有潛在之危險性，參賽選手應遵守比賽規則，熟悉攀登時的各項安全注意事項，並全程聽從大會工作人員之指導；隨時注意自身與他人的安全，以避免意外狀況的發生。

本人簽章：_____

家長簽章：_____

（未達法定成年者必須徵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並簽名）

填表日期：111 年 月 日